

金乡县卜集镇人民政府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一、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二、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三、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四、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五、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六、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七、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八、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九、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十、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十一、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十二、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十三、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一、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招生管理	招生政策	各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随迁子女入学办法、部分适龄儿童或少年延缓入学、休学等特殊需求的政策解读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 《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学校公示栏 周边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	√
2	招生管理	招生计划	各校本年度招生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 《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学校公示栏 周边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学生管理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学校公示栏 所在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	√
4	学生管理	学生评优奖励	省市县“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标准、评比方法、表彰名单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邹城市表彰文件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学校公示栏 所在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	√

二、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出生登记	出生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2	收养、入籍等登记	收养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 《国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3	注销登记	死亡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4	注销登记	服现役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5	迁移登记	迁出、迁入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6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姓名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7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性别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公安部关于公民手术变性后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有关问题的批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8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民族成份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9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暂住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10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11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12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签注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	《居住证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13	居民身份证管理	居民身份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14	居民身份证管理	居民身份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临时居民身份证申领、换领、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临时居民身份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实时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16	居民身份证管理	异地申请换、补领居民身份证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挂失申报和丢失招领制度的意见〉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卜集派出所	现场	√	√	√	√

三、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卜集镇人民政府	所在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	√
2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卜集镇人民政府	所在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临时救助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	√		√		√	√

四、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山东省法律服务网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卜集司法所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现场	√		√		√	√

五、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财政预决算	政府预算	<p>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①随同预算公开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或余额预计执行数），以及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额（或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②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p>	<p>《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p>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	20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	

2	财政预 决算	部门决算	<p>收支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金额，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金额，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p>	<p>《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p>	<p>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p>	<p>后 20 日内</p>	<p>卜集镇人民政府</p>	<p>政府网站</p>	<p>√</p>	<p>√</p>	<p>√</p>	<p>√</p>	
---	-----------	------	---	--	-------------------	----------------	----------------	-------------	----------	----------	----------	----------	--

六、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服务指南、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公示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乡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现场	√		√		√	
2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施就业援助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	服务指南、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公示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乡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现场	√		√		√	

七、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社会保险 登记	城乡居民 养老保险 参保登记	服务指南, 社会保险法 规、制度、 政策、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 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 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 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 公开	卜集镇 人民政 府	便民服 务中心电 子屏、现 场	√		√		√	
2	社会保险 参保信息 维护	个人基本 信息变更	服务指南、 可变更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 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 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 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 公开	卜集镇 人民政 府	便民服 务中心电 子屏、现 场	√		√		√	
3	养老保险 待遇核定 支付	养老保险 待遇领取 资格认证	服务指南、 济宁人社通 APP 养老保 险待遇领取 资格认证流 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 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 会保险法》、《劳动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 公开	卜集镇 人民政 府	便民服 务中心电 子屏、现 场	√		√		√	

4	养老保险待遇核定支付	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核定支付	服务指南, 社会保险法规、制度、政策、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卜集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电子屏、现场	√		√		√	
5	养老保险待遇核定支付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及一次性待遇核定支付	服务指南, 社会保险法规、制度、政策、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卜集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电子屏、现场	√		√		√	
6	养老保险待遇核定支付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服务指南, 社会保险法规、制度、政策、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卜集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电子屏、现场	√		√		√	

7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申领	服务指南、制卡网点、社保卡经办机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卜集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	√		√		√	
8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补换	服务指南、操作流程、即时制卡即时补卡网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卜集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	√		√		√	
9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密码重置	服务指南、社保卡经办机构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卜集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中心	√		√		√	

八、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	√		√			√

2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	√		√			√
3	对象认定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村公示栏	√		√			√

九、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卫生健康概况	卫生健康统计数据	医疗卫生机构数据，医护人员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卫生院	院内公示栏	√		√			√
2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	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卫生院	院内公示栏	√		√			√
3	医疗机构及技术应用管理	医疗技术管理	医师、护士执业注册信息，重点专科建设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卫生院	院内公示栏	√		√			√

十、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通知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后及时公开	乡镇人民政府	村广播、精准推送	√		√		√	√

十一、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卜集市场监督管理所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现场	√		√		√	√
2	公共服务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卜集市场监督管理所	现场	√		√		√	√
3	公共服务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卜集市场监督管理所	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现场	√		√		√	√

十二、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镇级	村级
1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资金名称、分配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 15 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现场	√		√		√	√
2	扶贫项目	项目库建设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现场	√		√		√	√
3	扶贫项目	项目实施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卜集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村、社区公示栏(电子屏)、现场	√		√		√	√

十三、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 限	公开主 体	公开渠 道和载 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 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 开	镇级	村级
1	养老服务 业务办理	老年人 补贴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 获取补 贴政策 之日起 10个工作 日内	卜集 镇人民 政府	村、社区 公示栏 （电子 屏）、现 场	√		√			√
2	养老服务 行业管理 信息	老年人 补贴申 领和发 放信息	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名单、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发放总金额	《财政部 民政部 全国老龄办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 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省市区相关政策法规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相关规定	信息形 成（变 更）20个 工作日 内	卜集 镇人民 政府	村、社区 公示栏 （电子 屏）、现 场	√		√			√